**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 教師發展中心

96.03.19 95學年度教務會議通過

96.10.05 96學年度教師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96.10.09 96學年度校務會議通過

98.03.30 97學年度教師發展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98.04.28 97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9.12.13 99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09.08 100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01.19 100學年度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05.31 100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01.24 101學年度教師發展委員會議修訂

102.06.10 101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02.12 102學年度教師發展委員會修訂

103.03.03 102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03.12 109學年度教師發展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03.15 109學年度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 一 條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教學品質，獎勵教學優良教師，肯定其專業學養及投注於教學之努力與貢獻，特訂定本辦法。

第 二 條 獎勵對象資格：

1. 凡在本校連續任教滿三年以上之專任教師、護理科實習指導教師，遴選之前兩學年(四學期)每週授課時數達基本時數。
2. 具有傑出教學成果，或於教材與教學方法上有具體成效者。
3. 致力於提高學生讀書風氣卓有成效者。
4. 品德優良、教學理念與熱忱足為師生典範者。
5. 確實遵守學校有關教學之規定。
6. 其他與教學有關之重大事蹟。

第 三 條 獎勵名額：

* 1. 每學年辦理一次，遴選教學優良教師1~8名(不分等第)，校內專任教師7名，護理科實習指導教師1名。
  2. 本奬項為本校榮譽奬項，經審核後若條件未達評量標準，必要時當學年名額可從缺。
  3. 為擴大獎勵範圍，獲獎教師於得獎後之三學年不得再申請或再予推薦。

第 四 條 獎勵方式：

一、每位獲獎教師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以茲鼓勵(實際金額依教育部核准獎助 經費調整)，並由校長於全校性場合中公開表揚。

二、本辦法所需獎助經費由當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之改進教學項目下提列。

三、依審查結果以案為單位頒予獎勵，獎助金額為新台幣貳萬伍千元整。

第 五 條 遴選作業程序：

一、推薦

1. 各教學單位(含通識教育中心)應依據教師教學品質、學生課業輔導、 教務行政配合、教學貢獻等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量化指標(如附件一)、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量化指標(如附件五)，於每年四月中旬前，推薦符合獎勵資格之教師為候選人。
2. 候選教師者「教學優良教師評量表」(如附件二)一份、「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評量表」(如附件六)一份，並提供各項教學相關具體資料，送交所屬教學單位。

二、初選：

* + 1. 各教學單位(含通識教育中心)經該科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據候選教師各項具體資料、學生之反應、參酌科內教師及校友之整體意見，自候選教師中選出適當人選。
    2. 各單位推薦之候選人數以該科專任教師人數百分之十(四捨五入)為原則；不足一名之單位，至多可推薦一名。
    3. 各教學單位主任為該科候選教師之推薦人，依科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決議填具「推薦表」(如附件三、附件七)，對候選教師之教學優良事蹟作三百字之簡要說明，提供複選參考。
    4. 初選完成後，各教學單位(含通識教育中心)於每年六月中旬前檢附候選教師之推薦表、教學優良教師評量表及相關佐證資料，送教師發展中心進行資料彙辦。

三、複選：

(一)教師發展中心完成候選教師相關資料彙整及核查後，提送「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進行複選。

(二)「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由校長遴聘副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技術合作處主任、人事室主任、教師發展中心主任、各科主任（含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及三年內曾榮獲本校教學優良獎之教師等人組成。開會時，委員因故無法親自出席，不得請代理人出席及投票。

(三)為兼顧量化與質化之因素，對候選教師之貢獻質與量並重。每位遴選  
 委員就候選教師所附各項書面資料，並依「教學優良教師評量表」(如附  
 件二)、「推薦表」(如附件三)，「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評量表」(附件六)、  
 「推薦表」(附件七)標準進行討論。

(四)「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經充分討論後，以選票圈選方式進行無記名投票，自通過初選教師名單中，複選出數名教學優良教師。

(五)獲選教學優良教師，評量總分需達80分(含)以上，經遴選委員會三  
 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且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當選為該學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

(六)若有遴選委員為該學年教學優良獎之候選人，應迴避評選。另遴選  
 委員有義務對候選人資料予以保密。

(七)「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於十一月底前完成複選，將審查結果

提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而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

第 六 條 獲獎教師應於獲獎後二個月內提供教學優良心得報告，公佈於本校相關刊物或網頁，得依校內各單位需要時協助進行校內專、兼任教師及新進教師教學輔導工作**，**積極協助提升本校教學品質。

第 七 條 獲獎教師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得由學校安排公開陳列。

第 八 條 本辦法經教師發展委員會與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後實行，修正時亦同。

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作業時程與程序表

|  |  |  |
| --- | --- | --- |
| 預定時程 | 作業程序 | 說明 |
| 4月中旬前  6月中旬前  11.30前 | 各科推薦教學  優良教師人選  複選  校遴選委員會  初選  科教評會  繳交表件 | →各科候選教師以該科專任教師人數百分之十(四捨五入)為原則；不足一名之單位，至多可推薦一名  →一至八位教師獲優良獎教師，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 |

附件一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量化指標

| 分項 | 指標 | 比例 | 評分標準 | 成績 | 須檢附資料 | 建議審核單位 |
| --- | --- | --- | --- | --- | --- | --- |
| 教學品質  35％ | 1-1  教學評量成績 | 12 | 前兩學年系統匯整之教學評量平均成績。 | 每學期教學評量成績個人平均數高於該科平均數為基準，每學期給予3分 |  | 課務組 |
| 1-2  教學平台使用 | 8 | 前兩學年教師授課大綱、教材(內容)等教學資料上網情形 | 每學期教學平台使用質量，每學期酌予0-2分 |  | 教師發展中心 |
| 1-3  教材編撰、教具製作 | 9 | 自行編撰、製作課程教材(具)，如專書、講義、光碟、教學網頁等)，且品質優良者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3分 | 自行編撰之教材資料 | 各科 |
| 1-4  師生互動情形、學生學習成效 | 6 | 安排學生校外教學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2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如批改後之學生作業等) | 課務組 |
| 學生作業之指定、測驗及批閱等 | 各科 |
| 請益時間(office hours)有具體成效 | 各科 |
| 自我成長  14％ | 2-1、2-2  參與教師成長研習情形 | 8 | 參加校內外與教學相關之研習活動 | 每參與一場次酌予1分 | 需先行登錄於網路系統 | 人事室/教師發展中心 |
| 6 | 主辦或協辦教學成長研習 | 每辦理一場次酌予2分 | 辦理會議之相關證明 | 相關處室 |
| 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  12％ | 3-1參與教學相關委員會 | 4 | 實驗室管理、教務會議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等 | 每擔任委員一次酌予1分 |  | 各科、相關處室 |
| 3-2  配合教務處教學相關規定 | 8 | 課程綱要上網、繳交試卷、辦理調補課等 | 依規定辦理左列事項，每學期酌予0-2分 |  | 課務組 |
| 繳交成績單、成績更正紀錄等 | 註冊組 |
| 學生學習輔導  15％ | 4-1、4-1  參與學生課業輔導計畫 | 10  5 | 實施補救教學 | 依檢附之資料，實施補救教學每一節次酌予1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如學生作品、補救教學紀錄表、指導學生得獎證明等) | 課務組  相關處室 |
| 指導學生參與學術活動、競賽、展演、實務專題指導等 | 依檢附之資料，競賽及專題指導每次酌予0-2分 |
| 教學資歷4% | 5-1  教學年資 | 4 | 於本校服務之年資 | 滿二年得1分，每增加二年加1分 |  | 人事室 |
| 施教績效  20％ | 6-1  其他教學相關成果或貢獻 | 20 | 1.校內外與教學相關之  獲獎(改進教學獎助、  教材製作獎助等)  2.推廣教育服務  3.擔任教學觀摩演示  4.參與提昇教學品質相  關計畫  5.發表教學相關論文或  心得文章  6.申請開設選修課程  7.取得專業證照  8.升等/取得學位  9.其他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2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 | 相關處室 |

填表說明：

1.候選教師請提供最近兩學年(四學期)之佐證資料，若未檢附具體佐證資料之項目，恕

不給分。

2.繳交之各項資料需依序排列，送件後不予退還。需留存者，請以影本送件。

3.若填寫表格篇幅不足，請自行增列。

4.候選教師若對表訂審查處室有疑慮者，可提出建議單位。

附件二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評量表**

**壹、教師個人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別 |  | 出 生 日 期 | 年 月 日 |
| 任教科別 |  | 職 稱 |  | 曾否獲本獎 | □曾 學年度  □否 |
| 專任教師年資 | 共 年。(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 |
| 任教科目 |  | | | | |
| 專長領域 |  | | | | |
| 專業證照 |  | | | | |
| **貳、教學自我評述**  候選教師請自述教學優良事蹟(含教學理念及特色、教學方法、教材設計、教  學成果、師生互動等) | | | | | |
|  | | | | | |

**叁、教學檔案資料**

**一、教學品質(35％)**：

**1-1.教學評量(12％)**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 教學評量成績。

2.每學期教學評量成績個人平均數高於該科平均數為基準，每學期給予3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2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任教課程名稱 | 得分 | | 課務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學評量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1-2.教學平台使用(8％)**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授課大綱及授課教材上網情形。

2.每學期教學平台使用質量，每學期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8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課程名稱 | 課程  綱要 | 教材  上網 | 題庫  建置 | 得分 | | 教師發展中心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學平台使用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

**1-3.教材編撰、教具製作(9％)**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自行編撰、設計課程教材(如專書、講義、教學網頁等)。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3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9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課程名稱 | 教材種類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科主任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編篡教材/講義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1-4.師生互動情形(6％)**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安排學生校外教學、學生作業之指定測驗及批閱、office

hours等促進學生學習成效之教學活動。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6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教學活動名稱 | 參與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科主任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師生互動情形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二、自我成長(14％)**：

**2-1.參加教學成長研習活動(8％)**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參與校內外與教學相關之研習活動。

2.依檢附之資料，每參與一場次酌予1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8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研習活動名稱 | 主辦單位 | 時數 | 得分 | | 教師發展中心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參加教學成長研習活動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2-2.辦理教學成長相關研習(6％)**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主辦或協辦教學相關研習。

2.依檢附之資料，每辦理一場次酌予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6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研習活動名稱 | 辦理處室 | 時數 | 佐證  資料 | 得分 | | 相關處室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教學成長研習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

**三、教務行政參與及配合(12％)**：

**3-1.參與教學相關委員會(4％)**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參加各種教學相關委員會之概況。

2.每擔任委員一次酌予1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4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教學相關委員會名稱 | 委員會  隸屬處室 | 得分 | | 相關處室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參與教學相關委員會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3-2.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 (8％)**  本項請課務組、註冊組協助填寫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是否配合教務處規定進行授課、監考、調補課、試卷

繳交、成績輸入等教學行政事項。

2.依規定辦理上列事項，每學期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8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教學行政配合度  (請列舉未配合教學行政事項) | 得分 | | 課務組/註冊組  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學行政配合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四、學生學習輔導(15％)** ：

**4-1.實施補救教學(10％)**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實施補救教學情況。

2.依檢附之資料，每實施補救教學一節次酌予1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科目名稱 | 參與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課務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實施補救教學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4-2.指導學生參與學術活動/競賽/展演(5％)**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 指導學生學業(論文、專題、作品等)、參加競賽/展演

活動。

2.依檢附之資料，競賽及學業指導有優良績效者，每次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5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活動/競賽/展演名稱 | 指導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相關單位查核  (請建議)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
| **指導學業活動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五、教學資歷(4％)** ：

**5-1.教學年資(4％)**

1.於本校服務之年資，滿二年得1分，每增加二年加1分。

2.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4分計。

|  |  |  |  |
| --- | --- | --- | --- |
| 擔任專任教師起訖年月 | 得分 | | 人事室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年 月 至 年 月 ，已滿 年 |  |  |  |
| **教學資歷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六、施教績效(20％)** ：

**6-1.其他教學相關之成果或貢獻**

1.請列舉最近兩年(四學期)任何與教學相關之成果與貢獻，如改進教學獎助、協助

推廣教育授課、擔任教學觀摩演示、參與提昇教學品質相關計畫、發表教學相

關論文或心得文章、申請開設新課程、取得專業證照等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2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教學相關之成果或貢獻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相關處室查核  (請建議)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  |  |  |  |
| **施教績效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附件三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推薦表**

|  |  |  |  |
| --- | --- | --- | --- |
| 候選人基本資料 | | | |
| 教師姓名 |  | 所屬科別 |  |
| 推薦方式(請各科主任填寫) | | | |
| 推薦理由 | □教學態度認真並具熱忱 □教學準備充分且內容豐富  □教學方法多樣且合宜 □教學極具成效與創意  □師生互動良好並對學生有深遠影響  □其他 | | |
| 文字說明(請務必填寫) | | |
| 科教評會審議  結果 |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 年 月 日第 次科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附會議記錄)  □通過  □不通過，原因：  科主任簽章： 日期： | | |

附件四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審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候選人基本資料 | | | | | | | |
| 姓 名 |  | | 收件編號 | | |  | |
| 所屬科系 |  | | 職 稱 | | |  | |
| 資格審查 | | | | | | | |
| 審查文件 | 基本文件 | | | | | | |
| □ 推薦表  □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評量表 | | | | | | |
| 候選人提供之佐證資料 | | | | | | |
|  | | | | | | |
| 評量結果 | 教學品質 ( ) | | | | | | |
| 教學評量成績 | 教學平台 | | 教材(具)製作 | | | 師生互動 |
| 自我成長 ( ) | | | | | | |
| 參與教學成長研習 | | | 參與教學成長研習 | | | |
| 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 ( ) | | | | | | |
| 參與教學委員會 | | | 配合教務處教學規定 | | | |
| 學生學習輔導 ( ) | | | | | | |
| 補救教學 | | | | 指導競賽或實務專題 | | |
| 教學資歷 ( ) | | | | | | |
| 施教成效 ( ) | | | | | | |
| 總分 | | | | | | |
| 承辦單位 |  | | | | | | |
| 校教評會審議  結果 |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 年 月 日第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附會議記錄)  ⬜ 通過，獎助金額：  ⬜ 不通過，原因：  人事主任簽章： | | | | | | |
| 校長核章 |  | | | | | | |

＊本表由業務承辦單位填寫

附件五

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遴選量化指標

| 分項 | 指標 | 比例 | 評分標準 | 成績 | 須檢附資料 | 建議審核單位 |
| --- | --- | --- | --- | --- | --- | --- |
| 教學品質  50％ | 1-1  教學評量成績 | 28 | 前兩學年系統匯整之教學評量平均成績。 | 每學期教學評量成績個人平均數高於該科平均數為基準，每學期給予7分 |  | 實習組 |
| 1-2  教材編撰、教具製作 | 10 | 自行編撰、製作課程教材(具)，如專書、講義、光碟、教學網頁等)，且品質優良者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3分 | 自行編撰之教材資料 | 課程組 |
| 1-3  師生互動情形、學生學習成效 | 12 | 學生作業之指定、測驗及批閱等，請益時間有具體成效。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2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如批改後之學生作業等) | 實習組 |
| 自我成長  10％ | 2-1  參與教師成長研習情形 | 10 | 參加校內外與教學實務相關之研習增能活動、相關教學會議、教學增能活動、及個案討論會議。 | 每參與一場次酌予1分。 |  | 教師發展中心  實習組 |
| 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20％ | 3-1  配合實習組相關規定 | 20 | 繳交成績單、成績更正、教與學相關紀錄及參與校內會議等。 | 依規定辦理左列事項，每學期酌予0-5分。 |  | 實習組 |
| 學生學習輔導  8％ | 4-1、4-2  參與學生課業輔導計畫 | 8 | 實施補救教學或輔導紀錄。 | 依檢附之資料，實施補救教學每一節次酌予1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如學生作品、補救教學紀錄表、指導學生得獎證明等) | 實習組 |
| 指導學生參與學術活動、競賽、展演、實務專題指導等 | 依檢附之資料，競賽及專題指導每次酌予5分 | 課程組 |
| 教學資歷4% | 5-1  教學年資 | 4 | 於本校服務之年資 | 滿二年得2分，每增加二年加2分 |  | 人事室 |
| 施教績效  8％ | 6-1  其他教學相關成果或貢獻 | 8 | 1.改進教學獎助、教材製作獎助等。  2. 發表教學相關論文或  心得文章  3.取得專業證照  4.其他 | 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2分 | 具體之佐證資料 | 相關處室 |

填表說明：

1.候選教師請提供最近兩學年(四學期)之佐證資料，若未檢附具體佐證資料之項目，恕

不給分。

2.繳交之各項資料需依序排列，送件後不予退還。需留存者，請以影本送件。

3.若填寫表格篇幅不足，請自行增列。

4.候選教師若對表訂審查處室有疑慮者，可提出建議單位。

附件六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評量表**

**壹、教師個人基本資料**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別 |  | 出 生 日 期 | 年 月 日 |
| 任教科別 |  | 職 稱 |  | 曾否獲本獎 | □曾 學年度  □否 |
| 專任教師年資 | 共 年。(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 |
| 任教科目 |  | | | | |
| 專長領域 |  | | | | |
| 專業證照 |  | | | | |
| **貳、教學自我評述**  候選教師請自述教學優良事蹟(含教學理念及特色、教學方法、教材設計、教  學成果、師生互動等) | | | | | |
|  | | | | | |

**叁、教學檔案資料**

**一、教學品質(50％)**：

**1-1.教學評量(28％)**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 教學評量成績。

2.每學期教學評量成績個人平均數高於該科平均數為基準，每學期給予7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28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任教課程名稱 | 得分 | | 實習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教學評量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1-2.教材編撰、教具製作(10％)**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自行編撰、設計課程教材(如專書、講義、教學網頁等)。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3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課程名稱 | 教材種類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課程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編篡教材/講義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1-3.師生互動情形(12％)**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安排學生校外教學、學生作業之指定測驗及批閱、請益時

間等促進學生學習成效之教學活動。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2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教學活動名稱 | 參與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實習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師生互動情形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二、自我成長(10％)**：

**2-1.參加教學成長研習活動(10％)**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加校內外與教學實務相關之研習增能活動、相關教學會

議、教學增能活動、及個案討論會議。。

2.依檢附之資料，每參與一場次酌予1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研習活動名稱 | 主辦單位 | 時數 | 得分 | | 教師發展中心/實習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參加教學成長研習活動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三、教務行政參與及配合(20％)**：

**3-1.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 (20％)**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是否配合教務處規定繳交成績單、成績更正、教與學相關紀錄及參與校內會議等。

2.依規定辦理上列事項，每學期酌予0-5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2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教學行政配合度  (請列舉未配合教學行政事項) | 得分 | | 實習組  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教學行政配合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四、學生學習輔導(8％)** ：

**4-1.實施補救教學(4％)**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實施補救教學情況。

2.依檢附之資料，每實施補救教學一節次酌予0.5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4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學期 | 科目名稱 | 參與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實習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實施補救教學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4-2.指導學生參與學術活動、競賽、展演、實務專題指導等(4％)**

1.請列舉最近兩學年(四學期) 指導學生學業(論文、專題、作品等)、參加競賽/展演

活動。

2.依檢附之資料，競賽及學業指導有優良績效者，每次酌予0-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4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活動/競賽/展演名稱 | 指導人數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課程組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 **指導學業活動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

**五、教學資歷(4％)** ：

**5-1.教學年資(4％)**

1.於本校服務之年資，滿二年得1分，每增加二年加1分。

2.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4分計。

|  |  |  |  |
| --- | --- | --- | --- |
| 擔任專任教師起訖年月 | 得分 | | 人事室查核 |
| 自評 | 主管 |
| 年 月 至 年 月 ，已滿 年 |  |  |  |
| **教學資歷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六、施教績效(8％)** ：

**6-1.其他教學相關之成果或貢獻**

1.請列舉最近兩年(四學期)任何與教學相關之成果與貢獻，如改進教學獎助、教材教

具製作獎助發表教學相關論文或心得文章、取得專業證照等

2.依檢附之資料，每項酌予2分。

3.本項得分總分最高以10分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年度  /學期 | 教學相關之成果或貢獻 | 佐證資料 | 得分 | | 相關處室查核  (請建議) |
| 自評 | 主管 |
|  |  |  |  |  |  |
| **施教績效項目得分總計： 分** | | | | | |

附件七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遴選推薦表**

|  |  |  |  |
| --- | --- | --- | --- |
| 候選人基本資料 | | | |
| 教師姓名 |  | 所屬科別 |  |
| 推薦方式(請各科主任填寫) | | | |
| 推薦理由 | □教學態度認真並具熱忱 □教學準備充分且內容豐富  □教學方法多樣且合宜 □教學極具成效與創意  □師生互動良好並對學生有深遠影響  □其他 | | |
| 文字說明(請務必填寫) | | |
| 科教評會審議  結果 |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 年 月 日第 次科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附會議記錄)  □通過  □不通過，原因：  科主任簽章： 日期： | | |

附件八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審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候選人基本資料 | | | | | | |
| 姓 名 |  | | 收件編號 | |  | |
| 所屬科系 |  | | 職 稱 | |  | |
| 資格審查 | | | | | | |
| 審查文件 | 基本文件 | | | | | |
| □ 推薦表  □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評量表 | | | | | |
| 候選人提供之佐證資料 | | | | | |
|  | | | | | |
| 評量結果 | 教學品質 ( ) | | | | | |
| 教學評量成績 | 教材(具)製作 | | | | 師生互動 |
| 自我成長-參與教學成長研習( ) | | | | | |
| 教學行政參與及配合-配合實習組規定( ) | | | | | |
| 學生學習輔導 ( ) | | | | | |
| 補救教學 | | | 指導競賽或實務專題 | | |
| 教學資歷 ( ) | | | | | |
| 施教成效 ( ) | | | | | |
| 總分 | | | | | |
| 承辦單位 |  | | | | | |
| 校教評會審議  結果 |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 年 月 日第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附會議記錄)  ⬜ 通過，獎助金額：  ⬜ 不通過，原因：  人事主任簽章： | | | | | |
| 校長核章 |  | | | | | |

＊本表由業務承辦單位填寫